

证券代码：871866

证券简称：力源电力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朱忠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920,41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8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由董事长朱忠武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韩菲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江苏公正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勤勉尽责，信誉良好，且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出席会议的股东均为关联股东，如回避表决将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不再回避表决，按正常程序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治理及规范情况进行了自查，就 2022 年度

开展专项行动中的自查及自我规范情况编写了报告，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力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江苏公正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3]A446 号《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7,354,516.31 元。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现金流状况，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结果为准。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各商业银行申

请总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授信额度以各商业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9,920,4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启赋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钟黎峰、单丹丹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上海启赋律师事务所关于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力源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6 日